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 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>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相关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神州高铁，证券代码：000008）自2018年6月6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停牌。详情参见公司2018年6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062）。

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以及深交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本公司对公司股票停牌前股票价格波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，结果如下：

内容 \ 日期	停牌前第二十个交易日（2018-5-04）	停牌前第一个交易日（2018-6-05）	涨跌幅
公司收盘价	5.62	5.01	-10.85
深圳成指	10426.19	10385.61	-0.39
运输设备	3011.42	2843.96	-5.56
公司相对于大盘涨跌幅	-10.46%		
公司相对于行业涨跌幅	-5.29%		

由上表可见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本公司股价在股票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%，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的相关20%的标准，不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特此说明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7月11日